

1. 施洗約翰來到曠野，宣講悔改的洗禮，使罪得赦(4 節)。但為何施洗約翰不選擇走進大城市去呢？那裏有方便的配套，他可以更容易走入人群中間，讓更多人認識他，吸引更多人到他那裏接受悔改的洗禮。然而他偏要在「曠野」實踐他的使命，宣講天國的信息。走進曠野，需要人身體力行，必先願意放下舒適方便的生活，還不嫌路遠。從這意義上看，走進曠野本身就是一份準備——準備好悔改的心。他們願意來到曠野，必然是真心悅意的要來尋找上帝。悔改的洗禮不能是一種空談，領洗者對上帝渴慕的心必然是真誠的。其實對於以色列人，「曠野」有着特殊的神學意義。他們的祖先曾在埃及為奴，後來上帝拯救他們出埃及，入曠野，在那裏他們不再是奴隸，都釋放了，從此成為自由人。因此，施洗約翰選擇在曠野宣講悔改的洗禮，前來要求洗禮的猶太人，沒有一個不認識在曠野受洗的意義。
2. 在施洗約翰的年代，「洗禮」並不是一件新鮮的事。當時有兩種洗禮：第一種是儀節上的潔淨禮(ritual washings)，其意義在於為受洗者除掉屬靈上的不潔(spiritual impurity)。在當時曠野有一個名叫昆蘭的修道群體(Qumran Community)，就要求每位成員每天行潔淨的洗禮，聖經學者都相信施洗約翰十分認識這個群體，甚至認為他也來自這個群體，或與這個群體有着密切的關係。第二種是專為歸信猶太教的外邦人而設的洗禮。在他們成為猶太教徒之先，必須領受這個洗禮，作為入門的潔淨禮(initiatory cleansing rite)。

然而，施洗約翰的洗禮與以上兩種洗禮有所不同，他宣講的是「悔改的洗禮」，其重要的神學觀在於「悔改」(repentance)，而前來要求洗禮的人主要是猶太人，而不是外邦人(5 節)。「悔改」這個字原文是 *metanoia*，意思是心意的改變(a change of mind)，而且是整全的、毫無保留的改變(a total change)。到約翰那裏的人，必須承認自己的罪，以表明自己有悔改的心，才能受洗，這樣的話，他們的罪才得赦免(4-5 節)。

後來教會也強調這樣的洗禮，但加上了聖靈的原素。約翰用的是水，象徵除罪，但他宣稱有一位能力比他更大的要來，他要用水和聖靈給人施洗(8 節)。除罪這個觀念常常給人一種因為「自覺內疚」而悔改的意味，具強烈的審判色彩(judgement motif)，而「水」正發揮着這樣「除污」的功效，使人潔淨。但水以外加上聖靈，是要強調上帝給人更新的力量，把悔改的人導向積極的人生，不再老去想著「自覺內疚」而把過往的罪變成奴役自己的魔咒。更新就是釋放。「水」給人除罪，就把人帶進信仰的開端，作自由人，跟着就是「聖靈」的工作，她要改變人，發揮積極的作用，幫助人重整失落了的生命，這樣，領洗者便得着能力，縱使走在崎嶇不平的人生路上，也不會退縮。

3. 為何耶穌也要接受洗禮(9 節)? 馬可福音是最早的一部福音書, 只簡單直接地記述耶穌受約翰的洗禮, 沒有加以解釋。馬太福音稱述耶穌為要「盡諸般的義」(馬太福音 3:15), 路加福音則提到眾百姓和耶穌都受了洗(路加福音 3:21), 而約翰福音乾脆不提。這些記載出現差異, 是因為在基督徒的群體中——有外邦人基督徒的, 和猶太人基督徒的, 他們都提出不同的觀點和解釋。然而馬太、馬可和路加三卷福音書惟一共通的, 是它們同樣指出耶穌領洗後, 隨即被聖靈催促到曠野裏去, 在那裏魔鬼出來試探耶穌(馬可福音 1:12-13)。這都說明耶穌的洗禮——以至於後來教會施行的洗禮, 都有一個重要的目的, 是要表明受洗的人, 都是屬上帝的——他們是上帝的兒女, 也因此成為了魔鬼的試探對象, 像耶穌所經歷的, 上帝要測驗他們是否配得稱為他的兒女。
4. 當馬可福音書作者把視線由施洗約翰轉移到耶穌身上, 他用了「那時」作為開始(9 節)。其實這個字蘊含一種強調的末世觀(eschatological motif), 是要告訴世人上帝的救贖工作正因耶穌的來臨被推到高峯, 是先知預言的實現。耶穌受洗的整個過程被記錄下來, 是要告訴我們上帝正在回應人對救贖的期望, 也告訴我們上帝將要怎樣成就他的救贖計劃。

首先, 當耶穌從水裏一上來, 就看見「天裂開了」(10 節)。馬太和路加福音只說天「開了」(馬太福音 3:16; 路加福音 3:21), 是十分溫柔的字眼, 馬可卻特別用上強烈的字眼——「裂開」。這是為了表達上帝正在回應先知以賽亞的祈禱, 把天裂開以顯示上主的臨格, 彰顯他的威嚴(以賽亞書 64:1)。值得注意的是耶穌在十架受難時, 氣斷一刻, 聖殿的幔子從上而下「裂」為兩半(馬可福音 15:38), 都屬同一個字。這都表明了耶穌來到世界, 是著意消除人神間的阻隔; 他要把一切人為的障礙, 如仇恨、貪婪、詭詐, 和自傲等挪開。隨後, 聖靈彷彿鴿子, 「降在」他身上, 原文是 *eis*, 即進入(into)的意思, 表示此刻耶穌整個人都完全被聖靈充滿, 而不是外在的一件東西「伏在」耶穌身上。從此, 耶穌的生命都完全交由聖靈掌管, 他的一言一行是要成全上帝在他身上的旨意。

跟著, 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:「你是我的愛子, 我所喜悅的。」(11 節) 這是給耶穌一個重要的名份(identity), 和從這個名份而來的權柄。耶穌是「上帝的兒子」, 受膏立成為以色列人的王, 這是取自詩篇 2:7, 但他也同時成為了上帝的僕人。「我所喜悅的」一詞取自以賽亞書 42:1, 是上帝扶持和揀選, 作他「心裏所喜悅」的僕人。耶穌作為上帝的兒子, 卻不以君王的威權使人屈服, 反以僕人的謙卑彰顯他的權柄(腓立比書 2:5-11)。當人人期望他成為一位君王的彌賽亞(Royal Messiah), 他卻選擇做一位受苦的僕人(Suffering Servant), 用謙卑和服侍成全上帝的救贖(以賽亞書 42:1-8)。